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3028)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 250 巷 8 號
電 話：(02)2792-8788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五、	損益表	7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8 ~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5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 16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 ~ 31
	(五) 關係人交易	32 ~ 33
	(六) 質押之資產	33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3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4	~ 38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9	~ 45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	~ 4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 44
	3. 大陸投資資訊	45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45	

會計師核閱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9001686 號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各為新台幣 1,008,713 仟元及新台幣 961,976 仟元；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分別認列投資收益新台幣 46,583 仟元及新台幣 4,977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一)所述，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鈞堯

會計師

蔡金拋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76)台財證(一)第 11412 號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資 產	98 年 9 月 30 日		97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97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610,850	17	\$ 739,274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一)及六)	\$ 1,970,055	20	\$ 1,660,000	1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二))	72,736	1	6,434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附註四(二))	13,556	-	14,813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三))	124,875	1	254,061	3	2120 應付票據	8,350	-	5,564	-
13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四))	-	-	6,600	-	2140 應付帳款	2,729,327	28	2,424,856	26
136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流動	41,412	-	-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五))	53,353	1	34,406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	65,377	1	58,858	1	2170 應付費用	157,266	2	152,908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六))	3,579,969	37	4,385,206	46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二))	610,934	6	458,420	5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548,924	6	320,453	3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79,926	1	107,185	1
1160 其他應收款	58,891	-	51,59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622,767	58	4,858,152	5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	12,514	-	-	-	長期負債				
120X 存貨(附註四(七))	1,798,637	19	1,987,701	2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三))	136,914	2	902,160	9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	118,466	1	105,368	1	其他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032,651	83	7,915,554	8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四))	38,682	-	36,996	-
基金及投資					2880 其他負債 - 其他(附註四(十五))	57,943	1	53,405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四))	34,320	-	41,363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96,625	1	90,401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八))	1,008,713	11	961,976	10	2XXX 負債總計	5,856,306	61	5,850,713	61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043,033	11	1,003,339	11	股東權益				
固定資產(附註四(九)及六)					3110 股本(附註四(十六))				
成本					普通股本	2,065,455	21	2,111,618	22
1501 土地	281,752	3	281,752	3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二)(十七))				
1521 房屋及建築	355,196	4	355,196	4	3211 普通股溢價	988,314	10	1,011,850	11
1531 機器設備	490	-	490	-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1,210	-	1,092	-
1551 運輸設備	41,561	-	44,110	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7,795	-	378	-
1561 辦公設備	43,136	1	42,435	-	3270 合併溢額	70,456	1	70,456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722,135	8	723,983	8	3272 認股權	-	-	30,473	-
15X9 減：累計折舊	(162,280)	(2)	(137,253)	(2)	3310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八))				
1599 減：累計減損	(21,858)	-	(21,858)	-	法定盈餘公積	325,585	3	303,568	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37,997	6	564,872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6,182	1	3,286	-
其他資產 - 淨額					3350 未分配盈餘	266,944	3	260,206	3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六)	3,823	-	3,901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四(十))	2,842	-	20,500	-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50,189)	-	(57,091)	-
1820 存出保證金	1,950	-	4,090	-	累積換算調整數	9,101	-	9,641	-
1830 遞延費用	14,863	-	18,340	-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九))	-	-	(65,594)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3,478	-	46,831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3,780,853	39	3,679,883	39
1XXX 資產總計	\$ 9,637,159	100	\$ 9,530,596	10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十三)、五及七)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637,159	100	\$ 9,530,596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蔡金拋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陳信義

會計主管：葉律昌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57,693	\$ 191,275
調整項目		
未實現銷貨毛利	1,600	1,600
已實現銷貨毛利	(1,600)	(1,60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28,937)	10,84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720)	19,296
壞帳費用	1,029	2,76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1,672	25,784
資產減損損失	3,498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46,583)	(4,977)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26,990	28,529
固定資產轉列雜項購置	288	57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1,073	(209)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2,238	120
遞延費用轉列利息費用	648	648
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10,357	7,997
應付轉換公司債提前贖回損失	16,786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7,515)	49,785
應收票據及帳款	(593,807)	(180,343)
其他應收款	(21,880)	34,973
存貨	(152,306)	105,71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2,441	6,732
其他流動資產	(41,735)	(35,106)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11,954	(235,231)
應付所得稅	(12,110)	(33,202)
應付費用	(5,322)	(75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76	3,382
其他流動負債	38,780	26,6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35,308</u>	<u>25,195</u>

(續次頁)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 116,003	(\$ 243,69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6,600	(6,600)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增加	(41,41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4,909)
取得長期投資-非子公司價款	-	(91,500)
購置固定資產	(1,112)	(3,59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95	309
存出保證金減少	2,069	419
遞延費用增加	(3,999)	(3,8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78,544</u>	<u>(353,41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26,181	428,496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235,232)	302,160
員工行使認股權繳入股款	4,200	7,401
提前清償應付公司債	(393,239)	(14,100)
發放現金股利	(164,929)	(338,000)
發放董監酬勞	-	(10,000)
買回庫藏股	-	(118,22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363,019)</u>	<u>257,73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450,833	(70,48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60,017	809,7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10,850</u>	<u>\$ 739,27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7,422	\$ 73,644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10,339</u>	<u>\$ 93,477</u>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本期增添數	\$ 4,530	\$ 3,302
加：期初應付款項	65	290
減：期末應付款項	(3,483)	-
支付現金	<u>\$ 1,112</u>	<u>\$ 3,59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本期已宣告未發放員工紅利	<u>\$ -</u>	<u>\$ 40,0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蔡金拋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陳信義

會計主管：葉律昌

增 你 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1 年 10 月設立，並於民國 91 年 6 月及 94 年 12 月分別吸收合併華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正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截至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360 人。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10 月 2 日起原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自民國 91 年 8 月 26 日起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二)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

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衍生性質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4.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請詳附註四(二)及(十二)說明。
5. 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部分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依財會第 34 號公報第 104 段之規定，重新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之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屬衍生性質之投資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

得之交易成本。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七)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八)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九)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50% 以上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每季編製合併報表。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一)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折舊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計提。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6 至 55 年，餘為 2 至 5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積折舊均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5.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買回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處理如下：

-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轉換權與重設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轉認列為當期損益。於價格重設時，因重設導致之公平價值減少數轉列為當期損益。
- (3) 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組成要素。

2. 期前清償所支付之金額與清償日帳面價值之差額，如金額重大，於當期認列非常損益。

3. 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該應付公司債應轉列流動負債；若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被行使賣回權部分之應付公司債，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十四)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6 年攤銷。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

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五)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庫藏股票轉讓給員工之給與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本公司對於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係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 及 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有關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採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平價值為基礎，衡量所取得員工勞務之公平價值，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七) 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其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八)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當期費用。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佈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十)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十一)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存貨

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本公司民國 98 年前三季稅後淨利減少 \$76,414，稅後每股盈餘減少 0.37 元。

(二)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97 年前三季淨利並無影響。

(三)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本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稅後淨利減少 \$12,811，稅後每股盈餘減少 0.06 元。

(四) 金融資產重分類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將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不含衍生性金融商品)，因續後不再以短期內出售為目的，並符合財

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第 104 段第 1 項第 3 點之規定者，予以重新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計\$157,863。

(五)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底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7 年 11 月 13 日(97)基祕字第 331 號函「轉換公司債權益要素及相關會計處理疑義」及民國 98 年 1 月 21 日(98)基祕字第 046 號函「(97)基祕字第 331 號解釋函之進一步解釋」之規定，自公司債發行之日起將重設權、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均視為衍生性商品，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8年9月30日</u>	<u>97年9月30日</u>
零 用 金	\$ 225	\$ 195
支 票 存 款	40,264	26,950
活 期 存 款	1,177,195	602,658
定 期 存 款	24,090	59,699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369,076	49,772
	<u>\$ 1,610,850</u>	<u>\$ 739,274</u>

民國98年及97年9月30日之附賣回債券，年利率分別為0.2%及1.98%，係屬三個月內到期。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u>98年9月30日</u>	<u>97年9月30日</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527	\$ -
受益憑證	60,000	-
公司債	-	2,50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09	3,934
合計	<u>\$ 72,736</u>	<u>\$ 6,434</u>

本公司於民國98年及97年前三季認列之淨利益及淨損失分別為\$2,720及\$19,296。

- (1)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因續後不再以短期內出售為目的，並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第 104 段第 1 項第 3 點之規定者，於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予以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計\$157,863。

(2) 上開重分類資產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尚未除列部位之餘額資訊：

	98年9月30日之 帳面價值/公平價值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2,420

(3) 民國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經重分類資產之相關公平價值變動資訊：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公平價值變動

	認列為損益	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5,850
受益憑證	-	(663)
	<u>\$ -</u>	<u>\$ 5,187</u>

(4) 上述上市櫃公司股票，如不於民國97年9月30日重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應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利益(損失)如下：

	金額
97年9月30日至12月31日	(\$ 17,800)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5,187
合計	<u>(\$ 12,613)</u>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2.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2,340	\$ 14,923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11,216	(110)
合計	<u>\$ 13,556</u>	<u>\$ 14,813</u>

本公司於民國98年及97年前三季認列之淨損失分別為\$12,238及\$120。

3.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	美金4,000仟元	98/9/16~ 98/10/14	美金 17,000仟元	97/9/8~ 97/10/27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係預購遠期交易，係為規避進口之匯率風險，惟避險關係未同時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所有條件，故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u>98年9月30日</u>	<u>97年9月30日</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6,028	\$ 202,310
受益憑證	<u>23,071</u>	<u>107,679</u>
小計	169,099	309,9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4,224)	(55,928)
合計	<u>\$ 124,875</u>	<u>\$ 254,061</u>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98年9月30日</u>	<u>97年9月30日</u>
流動項目：		
興櫃公司股票	<u>\$ -</u>	<u>\$ 6,600</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41,363	41,363
減：累計減損	(7,043)	-
	<u>\$ 34,320</u>	<u>\$ 41,363</u>

1.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恩悠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弘邦創投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狀況未如預期，淨值已明顯下跌，業於民國 98 年前三季認列減損損失計\$3,498。

(五) 應收票據淨額

	<u>98年9月30日</u>	<u>97年9月30日</u>
應收票據	\$ 66,037	\$ 59,452
減：備抵呆帳	(660)	(594)
	<u>\$ 65,377</u>	<u>\$ 58,858</u>

(六) 應收帳款淨額

	<u>98年9月30日</u>	<u>97年9月30日</u>
應收帳款	\$ 3,620,010	\$ 4,429,869
減：備抵呆帳	(40,041)	(44,663)
	<u>\$ 3,579,969</u>	<u>\$ 4,385,206</u>

1. 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之金額分別為\$4,358及\$4,468，業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2.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出售合約，依合約規定債權買受人於本公司出售時即支付全數資金，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

無法收回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本公司除簽發與額度相當之本票作為擔保外，並無提供其他擔保品，符合除列金融資產之條件，本公司業已扣除商業糾紛估計金額後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9 月 30 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契約 內容	98 年 9 月 30 日			
	應收帳款	債權	移轉	對象
	台新國際 商業銀行	中國信託 商業銀行	兆豐國際 商業銀行	遠東國際 商業銀行
應收帳款債 權移轉額度	\$ 1,300,000	\$ 375,000	\$ 750,000	\$ 700,000
應收帳款債 權移轉金額	273,535	72,201	-	-
應收帳款債 權移轉且取 得資金金額	美金8,314仟元	美金2,196仟元	-	-
契約期間	98.2~99.2	97.2~100.2	97.10~99.9	97.12~98.12
預支價金 利率區間	0.96%~1.13%			
提供擔保 項目內容	簽發與額度相同 之本票作為擔保	簽發與額度相同 之本票作為擔保	簽發與額度相同 之本票作為擔保	簽發與額度相同 之本票作為擔保

交易契約 內容	97 年 9 月 30 日			
	應收帳款	債權	移轉	對象
	台新國際 商業銀行	中國信託 商業銀行	兆豐國際 商業銀行	遠東國際 商業銀行
應收帳款債 權移轉額度	\$ 1,300,000	\$ 375,000	\$ 750,000	\$ 1,070,000
應收帳款債 權移轉金額	1,441	-	9,691	-
應收帳款債 權移轉且取 得資金金額	美金47仟元	-	美金321仟元	-
契約期間	97.3~98.3	96.12~100.12	97.4~99.9	96.11~97.11
預支價金 利率區間		3%~3.5%		
提供擔保 項目內容	簽發與額度相同 之本票作為擔保	簽發與額度相同 之本票作為擔保	簽發與額度相同 之本票作為擔保	簽發與額度相同 之本票作為擔保

3. 民國 98 年及 97 年前三季因應收帳款出售而認列之出售手續費金額分別計 \$ 582 及 \$ 538(表列「管理及總務費用」)。

(七) 存貨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原 料	\$ 1,463	\$ 2,102
在 製 品	135	817
製 成 品	2,462	2,706
商 品 存 貨	1,952,391	1,728,041
在 途 存 貨	122,732	357,318
	2,079,183	2,090,984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280,546)	(103,283)
	\$ 1,798,637	\$ 1,987,701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帳列「銷貨成本」):

	9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740,083	\$ 12,193,288
跌價及呆滯損失	121,672	25,784
存貨盤虧	136	81
	<u>\$ 11,861,891</u>	<u>\$ 12,219,153</u>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98年9月30日 之持股比例	帳 面 價 值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Supertronic)	100.00%	\$ 824,612	\$ 791,049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	13.73%	88,202	81,277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友德)	100.00%	65,144	58,552
睿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睿強)	95.63%	29,861	30,170
正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正達)	100.00%	894	928
合 計		<u>\$ 1,008,713</u>	<u>\$ 961,976</u>

2.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Supertronic	\$ 33,637	\$ 7,795
增你強(香港)	5,649	1,308
睿強	646	(2,175)
友德	6,676	(1,926)
正達	(25)	(25)
	<u>\$ 46,583</u>	<u>\$ 4,977</u>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益，係依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九) 固定資產

	98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281,752	\$ -	(\$ 13,733)	\$ 268,019
房屋及建築	355,196	(108,703)	(8,066)	238,427
機器設備	490	(327)	-	163
運輸設備	41,561	(27,947)	-	13,614
辦公設備	43,136	(25,303)	(59)	17,774
	<u>\$ 722,135</u>	<u>(\$ 162,280)</u>	<u>(\$ 21,858)</u>	<u>\$ 537,997</u>

	97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281,752	\$ -	(\$ 13,733)	\$ 268,019
房屋及建築	355,196	(90,156)	(8,066)	256,974
機器設備	490	(245)	-	245
運輸設備	44,110	(24,147)	-	19,963
辦公設備	42,435	(22,705)	(59)	19,671
	<u>\$ 723,983</u>	<u>(\$ 137,253)</u>	<u>(\$ 21,858)</u>	<u>\$ 564,872</u>

(十) 閒置資產

	98 年 9 月 30 日	97 年 9 月 30 日
閒置資產	\$ 52,740	\$ 52,020
減：累計折舊	(4,027)	(3,933)
累計減損	(45,871)	(27,587)
	<u>\$ 2,842</u>	<u>\$ 20,500</u>

本公司認列閒置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共計\$45,871，主要係因位於汐止之土地及房屋建築之市價下跌，經依據淨公平價值加以評估，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所致。

(十一) 短期借款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擔保借款	\$ 189,402	\$ 114,438
信用借款	1,780,653	1,545,562
	<u>\$ 1,970,055</u>	<u>\$ 1,660,000</u>
利率區間	0.76%~1.82%	2.59%~4.7%

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為短期借款之融資額度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六所述者外，尚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6,951,288 及 \$6,011,473。

(十二)應付公司債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第三次應付公司債	\$ 68,600	\$ 484,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5,321)	(25,58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3,279)	(458,420)
合計	\$ -	\$ -

1. 應付公司債主要內容：

第三次應付公司債	
發行總額	\$500,000
利率	0%
發行期間	5年
到期日	100年6月19日
擔保品	無
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二年、滿三年及滿四年之前三十日內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公司債要求以現金贖回。
轉換價格 (調整後)	\$18.4
轉換期間	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已轉換金額	\$1,900
已提前買回金額	\$429,500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將非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買回權、賣回權與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5.25%。

(十三)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長期信用借款	94/10/26~99/10/25	\$ 684,568	\$ 902,160
減：一年內到期		(547,654)	-
		\$ 136,914	\$ 902,160
借款額度		\$ 900,000	\$ 1,440,000
利率		0.7%~0.8%	3.16%

1. 本公司與主辦銀行-華南銀行等十家國內主要銀行簽約，本公司依合約規定，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每期(合約簽約日起算屆滿六個月之次日

起，以每三個月為一期)至少需平均動用授信總額度之六成。除上所述外，借款期間由借款人決定，借款人得於合約期間內選擇還款或續借。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1) 半年度及年度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 A. 流動比率：應大於或等於 100%；
 - B. 負債比率(總負債/淨值)：應小於或等於 250%；
 - C. 利息保障倍數：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 3 倍以上。
- (2) 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內，非經授信銀行團決議同意者，不得為下列任一行為：
 - A. 提供本公司所有之資產(包括但不限於土地、廠房、生產設備、...等資產)設定擔保予任何第三人者，但定存質借、應收帳款融資、提供保證金，或本合約簽約日前已設定擔保者，不在此限；
 - B. 提供本公司所有門牌號碼為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 250 巷 8 號之建物及其座落之土地設定抵押予任何第三人者。
2. 截至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為長期借款之融資額度開立保證票據為 \$ 1,440,000。

(十四)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於民國 87 年 3 月起開始實施職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前三季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025 及 \$3,632，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9 月 30 日止，提存於台灣銀行(中央信託局業已於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與台灣銀行正式合併)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 \$19,170 及 \$20,393。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前三季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582 及 \$11,063。

(十五)所得稅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所得稅費用	\$ 100,670	\$ 62,55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2,441)	(2,276)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額	(85)	(1,02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65	685
暫繳及扣繳稅款	(45,456)	(25,528)
應付所得稅	<u>\$ 53,353</u>	<u>\$ 34,406</u>

1.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9 月 30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總額如下：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1)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76,199</u>	<u>\$ 43,055</u>
(2)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53,230</u>	<u>\$ 54,119</u>
(3) 備抵評價	<u>\$ 58,197</u>	<u>\$ 25,052</u>

2.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9 月 30 日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98 年 9 月 30 日		97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80,546	\$ 56,109	\$ 103,284	\$ 25,821
未實現兌換利益	(23,706)	(4,741)	(15,059)	(3,765)
遠匯未實現評價損失	1,431	286	-	-
備抵呆帳超限數	2,666	533	1,584	396
未實現銷貨毛利	1,600	320	1,600	400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9,031	1,806	-	-
減：備抵評價		(41,053)		(8,614)
		<u>13,260</u>		<u>14,238</u>
非流動項目：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28,574	5,715	10,289	2,572
退休金未提撥數	35,290	7,058	33,604	8,401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21,858	4,372	21,858	5,465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242,446)	(48,489)	(201,417)	(50,354)
減：備抵評價		(17,144)		(16,438)
		<u>(48,488)</u>		<u>(50,354)</u>
		<u>(\$ 35,228)</u>		<u>(\$ 36,116)</u>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6 年度。

4. 本公司民國 98 年前三季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永久性差異：主係公司債贖回損失\$16,786。

(2) 暫時性差異：如上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情形。

(十六) 股本

截止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500,000，分為3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及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3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065,455，每股面額 10 元。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繳稅款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派盈餘時，應以當年度可分派盈餘之，3%~15%為員工紅利，董監酬勞不超過 5%，其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股利發放以當年度可分配盈餘 50%以上為原則並視營運策略與資金規劃作現金與股票股利之適當分配，其中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實際盈餘分配數之 20%為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4. 本公司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主管機關函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本公司於民國98年6月10日及民國97年6月13日經股東會通過民國97年度及96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2,016		\$ 43,487	
特別盈餘公積	96,182		3,286	
現金股利	164,929	<u>\$ 0.8</u>	338,000	<u>\$ 1.6</u>
董監酬勞	3,000		10,000	
員工現金紅利	<u>9,000</u>		<u>40,000</u>	
合計	<u>\$ 295,127</u>		<u>\$ 434,773</u>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98年及民國97年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如下：

	民國98年前三季	民國97年前三季
員工紅利	\$ 10,000	\$ 12,000
董監事酬勞	<u>4,000</u>	<u>5,000</u>
	<u>\$ 14,000</u>	<u>\$ 17,000</u>

上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年上半年度之稅前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年上半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7. 民國97年度已分配股利之可扣抵稅額比率為36.82%，另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止，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12,837，如分配屬民國98年度之未分配盈餘，按加計應納稅額所產生之可抵稅額計算，其預計可扣抵比率為33.84%。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係於兩稅合一實施後所產生。

(十九)庫藏股票

1. 民國97年前三季庫藏股票數量變動情形如下：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期初股數 (仟股)	本期增加 (仟股)	本期減少 (仟股)	期末股數 (仟股)
收 回 原 因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u>\$ 1,071</u>	<u>\$ 7,929</u>	<u>(\$ 4,000)</u>	<u>\$ 5,000</u>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

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買回庫藏股票，業已全部註銷完畢。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1) 給與日於民國93年1月1日前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0.10.18	3,600	10年	2年之服務
"	91.06.27	400	"	"
"	91.10.19	3,000	"	"

- (2) 給與日於民國93年1月1日(含)至民國96年12月31日(含)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本期實際	估計未來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離職率	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計畫	94.06.24	2,000	10年	2年之服務	0%	0%
"	95.10.16	1,500	8年	"	"	"

上開認股權之擬制性資料詳(二十)2.(3)。

2.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價格係以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十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 (1) 民國 98 年及 97 年前三季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6,730	\$ 13.60	7,373	\$ 13.42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 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384)	10.84	(643)	12.78
本期沒收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6,346</u>	11.97	<u>6,730</u>	13.60
期末可行使之 認股選擇權	<u>6,346</u>	11.97	<u>5,230</u>	12.16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 之認股選擇權	<u>-</u>	-	<u>-</u>	-

(2)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行使價格之範圍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10~\$16.2	6,346	3.93	\$ 11.97	6,346	\$ 11.97

(3)本公司認股權計畫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93年度(含)以後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財務報表資訊	擬制性資訊
本期淨利	\$ 257,693	\$ 256,616
基本每股盈餘(元)	1.25	1.24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元)	1.24	1.24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95年10月16日	民國94年6月24日
行使價格(元)	\$ 20.30	\$ 16.25
股利率	0%	0%
預計價格波動性	23.89%	8.68%
無風險利率	2.01%	4.21%
預計存續期間	4年	10年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4.52	\$ 5.68

(二十一) 普通股每股盈餘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358,363	\$257,693	206,212	<u>\$ 1.74</u>	<u>\$ 1.25</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904		
員工分紅	-	-	60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358,363</u>	<u>\$257,693</u>	<u>207,724</u>	<u>\$ 1.73</u>	<u>\$ 1.24</u>

自民國97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253,825	\$191,275	205,925	<u>\$ 1.23</u>	<u>\$ 0.93</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第三次轉換公司債	7,103	5,327	26,304		
員工分紅	-	-	1,083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1,98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260,928</u>	<u>\$196,602</u>	<u>235,301</u>	<u>\$ 1.11</u>	<u>\$ 0.84</u>

(二十二)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231,106	\$231,106	\$ -	\$255,350	\$255,350
勞健保費 用	-	14,887	14,887	-	16,417	16,417
退休金費 用	-	12,607	12,607	-	14,695	14,695
其他用人 費用	-	11,173	11,173	-	13,357	13,357
折舊費用	-	22,019	22,019	-	23,450	23,450
攤銷費用	-	4,971	4,971	-	5,079	5,079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增你強(香港))	本公司之孫公司
宏衢(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宏衢(上海))	"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
(增你強(上海))	"
詠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詠帝)	"

註：上列關係人係於民國98年及97年前三季有交易發生之關係人，未有交易發生而具實質控制關係之關係人請詳附註十一(二)之揭露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增你強(香港)	\$ 1,732,907	14	\$ 1,168,823	9
增你強(上海)	124,831	1	115,547	1
宏衢(上海)	75,138	1	59,992	-
	<u>\$ 1,932,876</u>	<u>16</u>	<u>\$ 1,344,362</u>	<u>10</u>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銷貨價格之訂定係以原始成本加計必要利潤為依據，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間為月結約 60~90 天收款。對一般客戶則為月結 30~120 天內收款。

2. 進 貨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增你強(香港)	\$ 94,921	1	\$ 120,736	1
宏衢(上海)	10,417	-	35,767	-
詠帝	-	-	27,485	-
其他	807	-	1,326	-
	<u>\$ 106,145</u>	<u>1</u>	<u>\$ 185,314</u>	<u>1</u>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期間原為月結 60~90 天付款，惟自民國 98 年第一季起調整為月結約 30~60 天付款。對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約 10~75 天付款。

3. 應收帳款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增你強(香港)	\$ 460,978	13	\$ 250,365	6
增你強(上海)	43,448	1	40,831	1
宏衢(上海)	44,498	-	29,257	-
	<u>\$ 548,924</u>	<u>14</u>	<u>\$ 320,453</u>	<u>7</u>

4. 應付帳款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增你強(香港)	\$ 18,508	1	\$ 10,769	-
宏衢	-	-	10,037	-
其他	-	-	468	-
	<u>\$ 18,508</u>	<u>1</u>	<u>\$ 21,274</u>	<u>-</u>

5. 背書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9月30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增你強(香港)	\$ 890,874	\$ 1,561,454
宏衢(上海)	199,500	182,400
	<u>\$ 1,090,374</u>	<u>\$ 1,743,854</u>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9月30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帳面價值 / 市價		擔保性質
	98年9月30日	97年9月30日	
固定資產	\$ 44,348	\$ 44,720	短期借款
出租資產	3,823	3,901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上市公司股票	12,514	-	進貨擔保
	<u>\$ 60,685</u>	<u>\$ 48,621</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98年9月30日止，除附註四(十三)及五所述外，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因購買商品所開立信用狀而未使用之金額計\$101,311。
- (二) 因申請辦理進口貨物先放後稅案，而向銀行申請海關保證金額計\$20,50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7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 98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8 年 9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估方法 估計之金額
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u>資 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5,864,011	\$ -	\$ 5,864,01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72,736	72,73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4,875	124,875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1,412	-	41,41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4,320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4,918,351	\$ -	\$ 4,918,351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3,279	-	63,27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84,568	-	684,568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 13,556	\$ -	\$ 13,556

97 年 9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估方法 估計之金額
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u>資 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5,559,480	\$ -	\$ 5,559,4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6,434	6,43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4,061	254,061	-
流動	6,600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1,363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5,181,344	\$ -	\$ 5,181,344
應付公司債	458,420	-	447,253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u>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14,813	-	\$ 14,813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為估計其公平價值之合理方法。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銀行借款與應付票據及款項。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以攤銷後之成本衡量。
- (4) 於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以前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與本公司發行條件類似之應付公司債之當時市場有效利率。
- (5)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值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6)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

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2. 本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 9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201,285 及 \$662,357，金融負債為 \$2,654,623 及 \$2,562,160。

3.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1)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總體經濟、產業發展、市場競爭及公司營運發展對公司財務影響下，分析及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價格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2) 為了達成有效管理公司資產、負債及收支，減少匯率變動風險的風險管理目標，本公司之避險策略為調整交易條件，或進行適當之外匯避險操作，使公司的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部位降到最低，以有效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市場價格風險。

4.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C. 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投資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無流動性風險。

b. 本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債務類金融商品負債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係為固定利率之債券負債，惟利率甚低，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無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係為固定利率之債券負債，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應收款項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1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1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1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借款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之借款，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借入款項大部分為1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5)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50%以上之子公司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u>98年9月30日</u>	<u>97年9月30日</u>
	<u>保證金額</u>	<u>保證金額</u>
被投資公司業務保證承諾	<u>\$ 1,090,374</u>	<u>\$ 1,743,854</u>

(以下空白)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貸出資金之貸 公 司	與往來 對 象	科目	本期最高 餘 額	最 期 餘 額	利率區間	資 金 與 性 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資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資 金 貸 與	資 金 貸 與 資 金 貸 與
1	增你強上海國際 貿易有限公司	宏衢上海 貿易有限 公司	其他應 收款	\$19,412	-	5.35%	2	-	營運週轉	-	無	-	子公司淨值20%為限 ，即\$118,109 × 20% = \$23,622	子公司淨值40%為限 ，即\$118,109 × 40% = \$47,244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3：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資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4：應說明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其金額。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註1) 編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公 司 名 稱	關係(註2)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之 限 額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0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3	本公司淨值60%為限 ，即\$3,780,853 × 60% = \$2,268,512	\$ 1,415,429	\$ 890,874	-	24%	本公司淨值100%為限 ，即\$3,780,853 × 100% = \$3,780,853
0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宏衢(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3	"	199,500	199,500	-	5%	"

註1：編號為0表示本公司。

註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所示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 有 價 證 券		期 末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仟單位/仟股	帳 面 價 值	比 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註)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智原科技(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 5,810	0.03%	\$ 5,810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	"	50	3,750	0.01%	3,750
		盛群半導體(股)公司	-	"	50	1,995	0.02%	1,995
		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	-	"	50	1,065	-	1,065
	受益憑證	元大萬泰基金	-	"	2,077	30,039	-	30,039
		群益恆利五號基金	-	"	1,885	20,057	-	20,057
		群益恆利九號基金	-	"	1,025	10,020	-	10,020
						<u>72,736</u>		
	可轉換公司							
	債資產交換	廣隆光電科技(股)公司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41,412	-	-
	受益憑證	駿馬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763	20,612	-	20,612
	股票	凌華科技(股)公司	-	"	4,816	104,263	4.02%	104,263
						<u>124,875</u>		
	股權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	824,612	100.00%	824,612
	"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510	88,202	13.73%	88,202
	股票	正達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00	894	100.00%	894
	"	睿強實業(股)公司	"	"	1,453	29,861	95.63%	29,861
	"	友德投資(股)公司	"	"	7,500	65,144	100.00%	65,144
					<u>1,008,713</u>			
"	恩悠數位(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136	11,195	8.67%	-	
"	弘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	"	3,000	23,125	3.75%	-	
	小計				<u>34,320</u>			
"	凌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78	12,514	0.48%	12,514	
	合計				<u>\$ 1,294,570</u>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 有 價 證 券		期 末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任單位/仟股	帳 面 價 值	比 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註)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股權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554,206	86.27%	\$ 554,206
"	"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	"	-	\$ 113,871	100.00%	\$ 113,871
"	股票 Apollo Electronics Group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34,975	17.73%	\$ -
"	股票 Capital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rp.	-	"	-	\$ 88,404	3.26%	\$ -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股權 Pacific United Technology, L.P.	-	"	-	\$ 10,783	2.48%	\$ -
"	" Pacific Growth Ventures, L.P.	-	"	-	\$ 16,085	6.67%	\$ -
"	" 宏衢(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29,429	100.00%	\$ 129,429
"	" 增你強(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	"	-	\$ 9,666	100.00%	\$ 9,666
增你強(上海)有限公司	" 上海增你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增你強(上海)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	-	\$ 2,238	100.00%	\$ 2,238
睿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凌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63	\$ 10,015	0.39%	\$ 10,015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凌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70	\$ 3,685	0.14%	\$ 3,685
"	"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	26	\$ 1,695	0.01%	\$ -
"	" 詠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	\$ 15,159	100.00%	\$ 15,159

註：上市(櫃)之公司之股票以公開市場交易價格為市價；非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則以股權淨值列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 1,732,907	14%	月結約60~90天收款	銷售價格係以原始成本加計必要利潤為依據	對一般客戶約為月結30~120天內收款	\$ 460,978	13%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732,907	51%	月結約60~90天付款	與一般價格相當	對一般廠商約為月結30~75天內付款	460,978	49%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124,831	1%	月結約60~90天收款	銷售價格係以原始成本加計必要利潤為依據	對一般客戶約為月結30~120天內收款	43,448	1%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24,831	31%	月結約60~90天付款	與一般價格相當	對一般廠商約為月結30~75天內付款	43,448	31%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460,978	6.49	\$ -	-	\$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請詳附註十。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認列		備註
				本期期末 (98.9.30)	上期期末 (97.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之投資損益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睿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子零件、 組件之買賣 業務	\$ 54,120	\$ 54,120	1,453,600	95.63%	\$ 29,861	\$ 676	\$ 646	係子公司	
"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	2,008	2,008	510,000	13.73%	88,202	41,141	5,649	係孫公司	
"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係轉投資之 控股公司	618,023	618,023	18,703,759	100.00%	824,612	33,637	33,637	係子公司	
"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	75,000	75,000	7,500,000	100.00%	65,144	6,676	6,676	係子公司	
"	正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電子零件、 組件之買賣 業務	1,000	1,000	100,000	100.00%	894	(25)	(25)	係子公司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	350,719	350,719	3,203,448	86.27%	554,206	41,141	35,492	係子公司	
"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上海	"	97,270	97,270	-	100.00%	113,871	(1,979)	(1,979)	係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公 司 認 列		帳面金額	本 期 損 益	之 投 資 損 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宏衛(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上海	電腦記憶設備之銷售、提供技術支援及相關零件之販售	\$ 116,601	\$ 116,601	-	100.00%	\$ 129,429	\$ 39,072	\$ 39,072	係子公司
"	增你強(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	32,620	32,620	-	100.00%	9,666	(3,165)	(3,165)	係子公司
增你強(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增你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	2,360	2,360	-	100.00%	2,238	(61)	(61)	係孫公司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詠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	"	20,000	20,000	2,000,000	100.00%	15,159	(255)	(255)	係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增你強(上海)國 際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組 件之買賣業務	\$ 97,270	(註1)	\$ 97,270	\$ -	\$ -	\$ 97,270	100%	(\$ 1,979)	\$ 113,871	\$ -
宏衢(上海)貿易 有限公司	電腦記憶設備 之銷售、提供 技術支援及相 關零件之販售	116,601	(註1)	116,601	-	-	116,601	100%	39,072	129,429	-
增你強(深圳)科 技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組 件之買賣業務	32,620	(註1)	32,620	-	-	32,620	100%	(3,165)	9,666	-
上海增你強電子 科技有限公司	"	2,360	(註2)	-	-	-	-	100%	(61)	2,23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淨值 * 60%								
\$ 246,491		\$ 497,800	\$ 2,268,512								

註1：透過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註2：透過大陸被投資公司-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註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自結報表。

註4：依據經濟部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註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期中財務報表不適用。